

证券代码：873326

证券简称：华正股份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温州华正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吸收合并苍南中储实业有限公司 暨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拟吸收合并苍南中储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储实业”)。吸收合并完成后，中储实业予以注销，公司将继承中储实业的全部资产及负债。公司股东陈体万、陈体要、林青云分别持有中储实业 75%、15%、10%股权，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7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了《关于拟吸收合并苍南中储实业有限公司》议案，全体董事均为关联方，均需回避表决。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吸收合并需向当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工商登记手续。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苍南中储实业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温州市苍南县灵溪镇华府新世界花园 2 幢 1606 室

注册地址：浙江省温州市苍南县灵溪镇华府新世界花园 2 幢 1606 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陈体万

实际控制人：陈体万 林青云

注册资本：5,000,000

主营业务：未实际经营

关联关系：公司股东陈体万、陈体要、林青云分别持有中储实业 75%、15%、10%股权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中储实业未实际经营，根据中储实业 2021 年 4 月报表（未经审计），其账面净资产为 0 元，经协商，本次交易支付对价为 0 元。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通过整体吸收合并的方式，合并中储实业的全部资产、债权债务等，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公司存续经营，中储实业注销。

（二）本次吸收合并完成期间产生的损益由公司承担。

（三）合并完成后，中储实业的所有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固定资产、流动资产等财产合并纳入公司，中储实业的全部债权债务由公司承继。

（四）各方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履行通知债权人和公告程序。

（五）合并双方将积极协作，共同完成中储实业的所有资产交付合并方的事宜，办理资产转移手续和相关的权属变更登记手续。

（六）合并双方分别履行各自的法定审批程序，签订《吸收合并协议》，具体实施吸收合并程序。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吸收合并有利于公司资源优化配置，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将对公司

发展产生积极影响。

（二）本次吸收合并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较大的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 股东利益。

（三）本次吸收合并不涉及公司总股本和注册资本的变化。

六、其他事项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

（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根据公司经审计的 2020 年度财务报表，截至 2020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29,968,121.15 元，净资产为 5,633,053.77 元。中储实业 2021 年 4 月 30 日未经审计资产总额为 7,254,656.59 元，净资产为 0 元，本次交易的价格 0 元。经测算，本次被吸收合并方总资产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24.21%，净资产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的比例为 0。

综上，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七、备查文件目录

《温州华正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温州华正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8 日